

第1首 圣哉三一歌

Holy, holy, holy, Lord God almighty

经文：“它们昼夜不住地说：‘圣哉，圣哉，圣哉，主上帝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后永在的全能者！’”(启4：8)

《圣哉三一歌》是一首伟大、庄严、雄壮、优美的颂歌。英国著名诗人丁尼生(A. Tennyson)称它为“世上最伟大的诗”。它是按照启示录所载和先知以赛亚所见异象(启4：8—11；赛6：1—4)按诗意描写，是传神的杰作。可用于早晨礼拜的开始：“清晨我众歌声，穿云上达至尊”；也可作为一般的颂歌。

这首诗的词作者是英国希伯主教(R. Heber, 1783—1826)。希伯出生于贵族世家，他的长兄是一位藏书家，家中存书十五万册，所以他自幼博览群书，擅长文学，在牛津大学读书时，曾得过诗奖。

希伯很有爱心，时常济助有困难的人。年轻时，家人常替他把钱缝在衣服口袋里，不然，他在路上会把钱都掏出来帮助穷苦人。

希伯从大学毕业后，在他的故乡什罗普郡霍德尼特担任牧师16年。他曾写过五十七首圣诗，多半是在牧师任内写成的。他在任牧师期间，密切联系信徒群众，广交社会人士，名声甚好。1823年他被选任印度加尔各答主教，管理全印度教会教务，并在印度建立了第一座神学院，培训印度本地教牧人员。印度天气极其炎热，他常冒着酷暑奔走各地宣教。1826年4月3日他在一处领礼拜，因人数众多，只能站在院内炎热的

阳光下讲道，礼拜完毕返舍洗澡，很久未出来，待人破门而入时，他已魂返天家，息劳主怀，终年仅 43 岁。

1827 年，希伯的寡妻将他的遗稿在伦敦出版，是为英国教会所出版的第一本赞美诗集^①，得到了广泛的赞扬，不论哪一宗派的赞美诗集，都争先采用他的圣诗。《新编》里除选用了这首希伯主教专为圣三一主日（圣灵降临节后第一个主日）所写的《圣哉三一歌》外，还有第 67 和 167 两首。

曲调是英国圣公会牧师、作曲家戴克斯（J. B. Dykes, 1823—1876）特为这首诗所谱。戴克斯幼年时即在他祖父任牧师的教堂里参加唱诗班。他很有音乐天才，一首乐曲听完后就可以弹奏出来，少年时已任主教座堂琴师；入剑桥大学读书时，即以业余音乐家闻名。他曾组织剑桥音乐会，以吸引音乐家为教会歌曲贡献力量。

戴克斯大学毕业后（1847 年）任圣公会牧师，兼任唱诗班指挥，后于英国达累姆（Durham）大学获音乐博士学位。他听说编辑《古今圣诗》的消息后，即投稿七首，都被采用。《古今圣诗》1875 年再版时，他的曲子被采用多达六十首。他的圣公会高派^②习尚曾引起教区主教和部分信徒的责难，但他的圣诗乐谱却被各教派人士争相采用，有的成为非常流行的曲调。由于他对教会工作成绩斐然，因此，死后被葬于圣奥斯瓦尔德教堂院中。

《新编》中的 1、87、233、241、246、260、262、296、310 等九首圣诗，都是戴克斯作品中最受人欢迎的曲调。

这首《圣哉三一歌》的调名为《尼西亚（NICAEA）》，以纪念主后 325 年在该地举行讨论三位一体教义的第一次基督教大会会议。

这首诗在我国早已有了好几种大同小异的译词。《新编》所用的是选自《普天颂赞》(旧版)第 1 首,由刘廷芳(事略参阅第 165 首)和杨荫浏(事略参阅第 13 首)二人合译。

① 当时教会内只许唱诗篇或经文,还没有现代圣诗。

② 高派(也称重仪派)。19 世纪英国圣公会内一部分人主张在教义、礼仪和规章上应较大量保持天主教的传统,要求维持教会较高权威和地位。另外有人则反对过分强调教会的权威、地位,不赞成高派恢复旧制的倡导,主张简化仪式,着重宣传福音,俗称低派,或称福音派。